

台 湾 / 席 绢 作 品 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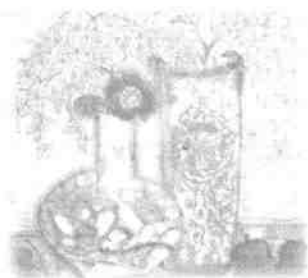
Xin Yu

追寻今生的最爱



7.5
46

追寻今生的最爱



席绢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京)新登字 172 号

追寻今生的最爱

——席娟经典名著

(台湾)席娟 著

*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中国铁道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5.5 印张 119 千字

1998 年 11 月第 1 版 1998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

ISBN 7-5059-3015-X/I·2277 定价:9.80 元

“后母”这名词在二十世纪末的现在，是一种理所当然的存在。

就拿台湾市调查结果中发现的现象：每十对夫妻中有两对闹离婚来说，第二春早已是一种常态现象；而单亲家庭也不若二、三十年前那样教人感觉惊世骇俗了。

“后母”“继父”这玩意儿也不能老拿白雪公主那个时代的眼光来看。毕竟毒苹果只有一个，并且老早就教白雪公主那个贪吃的呆子给啃光了。身为人家“继子”、“继女”的现代拖油瓶们，如果还一味幻想着被虐待的情绪，那可就落伍了。

而夫妻感情，合则来，不合则散，委曲求全离不开其实只是自找苦吃，别老拿孩子当借口，说什么舍不得给孩一个破碎的家庭。一个天天冷战热战的家庭也不见得温暖到哪里去，问题小孩还不是一样会出现？

所以，当年父亲离婚，林笑眉第一个举双手赞成而当时，她只有十二岁。

如今，她二十岁了，五专刚毕业，并且多了一个后母。其父亲有没有再娶对她而言并无太大影响，反正她难得跑去与父亲住。一直以来为了通学方便，她都与母亲住在市区的公寓中，而她也认为这样最好。父亲风流爱拈花惹草的个性致家中夜夜笙歌、酒肉朋友在他的屋子里自由地来来去去。

为了使自己的身心发展健全，她坚持与当高中老师的母亲同住，以免污染了自己纯洁的少女心灵。她一向是这样的，凡事淡然处之，倒不是破裂的家庭造成她多重人的伤害，而是她天性使然。顺心随性的生活、过日子，她自己是觉得很悠闲，可是看在父母眼中却是一种无可救药的懒散怠惰。

看过她继母的人都会大惊小怪不已。别想歪，并不是说她父亲娶了个三头六臂的女巨头；相反的，继母是一个水晶雕琢出的细致美人儿。温柔婉媚，仪态万千，真个我见犹怜。说真的，父亲王达翔还真配不上她。即使父亲是个英姿焕发的中年人，有着无与伦比的成熟魅力，本身又是建筑界有财有名的建筑师。配不上的原因在于，他那小妻子只是个比他女儿大三岁的姑娘，并且她同时也是大企业家佟宗保的千金。一个才二十三岁如花似玉的千金小姐，多少单身名流抢着要娶她当老婆？何况她还是上流社会公认最温柔美丽的名媛，竟然被一个四十三岁、婚姻有过前科纪录的老男人娶走了。这样的结果如何不让那些黄金单身汉捶胸顿足呢？更让那些痴心守候的男子黯然神伤。

想来父亲这次是认真的了，否则他怎么可能忍痛割舍他自由自在的单身生活？当然，娶到佟雪荷等于得到了一座金山，往后事业会更飞黄腾达。不过，自从佟雪荷出现后，林笑眉第一次看到父亲眼中闪着热恋如少年的光彩，并且开始对一些玩乐感到无趣，想来，父亲对佟雪荷是真有感情的。这桩婚姻曾被佟家否决过，算是千辛万苦才结成的。所以，林笑眉多了一个大她三岁的小继母。

婚礼已过一个月了，她有时还会回想当时的盛况。——

早醒来，就睁着双眼直直地看着天花板，一动也不动。

“笑眉，今天不是要去你爸爸那边吗？”

房门被推开，她的母亲林如月进来问着。

对哦，昨天父亲蜜月旅行回来，特地打电话要她去他那边拿礼物。事情才不会那单纯呢！准是父亲有不太妙的事要对她说。

“要去上课啦？”她坐起来，看到母亲一身正式又略嫌古板的套装，加上黑框眼镜，遮去了丽质天生的风韵不说，还土得要命。其实母亲如果放下一头长发大波浪，配上尼泊尔式的古典服装，一定会招来成卡车计的追求者。可惜她那种装扮只在家中展示，母亲坚持老师的保守刻板形象，连妆也不上一些，真实原因就是要让那结追求者退却。似乎有效的，八年来倒也清静不少，可是仍有不死心苦苦守候的人。林笑眉仔细算来，呆头鹅第一号，就是妈妈任教那个贵族女校的理事长，叫陈其俊的，自从陈大公子学成归来，接任父亲的位置后，五年来始终默默地跟在母亲身后用爱的眼光行注目礼；说他是呆头鹅绝对不冤枉他！虽然学位念了好几个（如果不是父亲年事已高，他恐怕还会一直拿博士学位直到老死），学问毋庸置疑的高深，文质彬彬，相貌更是一表人材，以二十五岁年轻资历入主校园，挟着英俊与学识，立即撼动贵族女校每一位小尼姑使她们春心欲碎。几位云英未嫁的女教员更是天天对他传送爱的电波。五年来盛况不衰，他的专用信箱天天盛满了情书与礼物。

林笑眉曾是那所贵族女校初中部的学生，对那种盛况更是了若指掌。只一个月，她就看出这个黄金单身汉、女同学眼

中的天神，头上环着光圈的大师哥，已经盯上她妈咪了。他的温文尔雅在见到母亲时会开始全身不自在、手足无措，连走大平地都会跌倒，开车也会撞上安全岛。他稳健权威的台风，会在看到妈妈时频吃螺丝；甚至有一次周会，刚好轮到妈妈上台专题演讲，走上台时，就见本来还算正常的陈大公子一见到她，当场连人带椅往后栽倒在地。那时别人只当笑话看，笑成一气，林笑眉却看出来陈大公子对母亲心存企图。

后来，理事长陈其俊暗恋国文女教师林如月的新闻变成公开的秘密。不知该说他是幸还是不幸，五年来他死不结婚并且守身如玉，全是为了林如月，问题是他仍是和五年前一样没有长进，不敢展开攻势大力追求。连与她正面开口说一声“你早”之类的问候话也会结巴老半天。说他不幸又不尽然，母亲自离婚后，发现单身生活让她更快乐，并且重新找到自己的人生目标。她已抱定“不婚”的主意，因此八年来对追求她的男人不假辞色，一律断然拒绝，没有一个对她有企图的男人还能出现在她视线内的；而陈其俊却能打破纪录。妈妈对他有没有好感林笑眉不敢说，可是他破纪录的原因是他根本从未向母亲表白过，又教母亲从何拒绝起？母亲会视而不见或故作不知，大概是知道他这种追求，直追到他老死恐怕也只敢用含情脉脉的眼光偷偷看她，没有勇气站在她面前要求约会吧！唉！说他呆头鹅，百分之百货真价实！想一想，林笑眉不禁还真是寄予他万分同情。

二十世纪末还看到得这种痴情人种，实在太不可思议了，虽然林笑眉不赞成这种盲目的痴心暗恋，可是说她自己不感动也未免太过冷血。如果母亲不坚持独身，她倒挺赞成母亲

嫁给陈其俊，保证他的爱情不打折扣。比那些排名二号，三号之类的人好多了，不是一些死了老婆的嫖夫，就是拖油瓶好几个，大家谁也别挑剔谁。最不能忍受的是那些人到了四、五十岁的年纪一个个痴肥市侩、脑满肠肥的嘴脸。相较之下，那个“守身如玉”、书卷味浓的陈其俊无疑是上上之选。

“在做白日梦呀。还是睁着眼也能睡觉？”林如月轻拍女儿的小脸蛋，神色有些怀疑。

林笑眉挑起了一双弯弯的柳叶眉昂首看母亲。

“爸有说叫我几点过去吗？”

“没有，但我想反正我要去上课了，可以顺路绕一圈送你过去。”林如月将书本放入大袋子中。

她懒猫一般的又粘回枕头上，动也不动。

“你先去上课吧！我还要思考一下。”

林如月要笑不笑地看着她。

“我是不介意白养你吃闲饭啦！不过你爸爸肯定免不了要念上你一顿，早去晚去都一样。别想找工作了，上回他向我提到要让你补习准备考插大，我挺同意的。将来他那间事务所是你的，你不努力学习知识可不行。偏你表现不如他意，他心里急，也十分气你。”

不满意？生气？林笑眉在心中对自己扮了个鬼脸。

她从来就没让父亲满意过。在贵族女校念完初中后，她执意不升高中部，考上私立五专，混了五年出来，高不成、低不就，没有实学没有本事，在社会上竞争工作，最先被淘汰出局的就是她这种人，一点都没有遗传到父亲的优秀出色，也没遗传到母亲的理智与美丽。

她只像自己，全身上下只有一双特别秀丽的眉毛招人注目，弯弯的柳叶眉，完全不需要人工修饰，就是两道优美的弧度曲线，更没有教人碍眼的杂毛。五官虽说平常，其实也算得上清秀，只是比不上父母的俊美炫人，才会让她自认平凡无奇。

“我可不爱接收他的公司。搞不好明年他就有儿子了，别逼我再去啃那些书好不好？说好听是为我好，其实不过是他的面子问题而已。”林笑眉根本没有再念书的打算。

林知月从来不逼迫女儿做任何事因为她知道女儿的爸爸会去做这种事，她没有驳斥女儿的话，只说：

“记得过去他那边喔！不想念书就当面对他说。他人面广，说不定会答应你不必再升学，直接安排个人将你给嫁了，多省事！”

林笑眉立即苦了一张脸。

“这是威胁吗？”她一直知道母亲比父亲更高竿。

“或许。”林如月笑了出来，亲了下女儿嫩嫩的脸蛋后，出门到学校去了。

母亲一走，她再也没赖床的心情，跳下床用力拉开窗帘，亮晃晃的阳光争先恐后地向她这一小方天地报到，撒落一方水银似的晶亮。八月仲夏，热得连车子都调慢了步调，从三楼看下去，像是一只只垂死的哈巴狗在沙漠中步行三天三夜没喝一滴水似的落魄。扑面而来的风和着乌烟瘴气与热浪。这种鬼天气，她走出去了还有命吗？可是不出门又不行。搭公车忍受不了汗臭与狐臭，想来想去还是得认命的踩着她那一辆破铁马，劳动筋骨的花三十分钟努力踩到郊外去最是可行。

决定要出门,就不必再迟疑了。阳光只会越来越烈,如果她不想被太阳烤成太阳饼或人肉干,那么她最好趁现在立刻出发。

换上长袖T恤与牛仔裤,在玄关套上布鞋,她就立即下楼走了。

努力将脚踏车踩出城市喧嚣之外,迎面的是青山碧茵,与林立的一幢幢华宅,充分显示出主人的气派华丽,十足身份财势的表征。

谁说青山绿水是人类共享的财富,没钱的还不是要乖乖的缩到城市一角,每天闻着乌烟废气,住着租赁而来的小蜗居;想见青山绿水,等着吧!哪有那种命?下辈子投胎到农村还能有些指望。

她老爸就是住在这一片好山好水之中,某幢华宅的主人。

老爸一生算来真是幸运无比。不仅在求学过程中一帆风顺,风光得意,毕业后又娶到了当年还在读书的校花。为事业奋斗时全无后顾之忧,因为他有二个贤慧能干的妻子。事业有成后与妻子离异,妻子也没敲他半分钱,虽然他后来执意以一层公寓与一笔财富做为补偿,但意义是不同的。自在风流了八年多,如今又得到一个如花美眷,并且是男人垂涎的大美人,要叫别人不妒恨他都难。

不觉的跳下脚踏车,漫步在绿茵之中,好久好久没有闻到如此清新的味道了。蓝天如此晴朗,绿草在微风中摇摆不定,间或的虫鸣鸟啼更是一股惊喜的悸动。一时搁下了要去父亲那边的“正事”,她迷恋极了这一片宁静中的活跃,忍不住转了一个方向,往一处小山坡走去。小山坡的尽头是一片木麻黄

树林，正频频向她吹送着清凉。找了一片林荫，她呈大字形直直倒在草地上，看着蓝天，数着白色的云朵，仿佛伸手就可以抓下一片。她稚气的展开双臂，自己笑起来自己来了。闭上眼睛用全身感官聆听大自然为她吹奏的音乐，她觉得自己的心变成蝴蝶，随着韵律摆动飞舞，身体飘飘然地，浮游于旷野穹苍间。

一场突如其来的滂沱雷雨，下得林笑眉没命地抱头鼠窜。顾不得心爱的单车任大雨欺凌，当务之急就是找个密实的林荫躲雨。哎！才觉得大片木麻黄树美观飘逸，却没一点实用之处。这天气也真是奇怪！前一刻还蓝天白云清朗可见，先不管她小睡了多久，这后来瞬间变天、乌云密布就太没天理了。不到两分钟的光景，她的衣服从外湿到内，从头湿到脚，从水中浮起的水鬼大抵是这副德行吧！

穿过木麻黄树林，她终于看到一幢木屋，像是希望的光环闪动在那里，自然没多想的冲了过去。可以肯定这是一间度假小木屋，很有美国西部那种拓荒味道的建筑。离另一边的华宅很远，颇有孤傲与遗世独立的味道，架式上有些反叛意味的睥睨。

她冲上台阶，停在走廊才得以喘口气。将粘在脸上的头发拨到脑后去，双手抱住有些冷的身体，开始四下打量这幢木屋的门面——占地不大，顶多二十坪左右，但她想，屋子的主人一定比另一边华宅的拥有人还富有些。试想，谁有这种闲情逸致在这个住宅区黄金地段买下地，只为了建一幢不适合居家的小木屋，就为了偶尔来此小住，清心寡欲一番？既然这种地段都可以糟蹋来建小木屋，那么拥有人的主屋一定是在

市区之内了，当然不会是公寓，一定是华丽宅邸。市区内的土地只能周天价来说明了。或者在阳明山？天母？内湖？

林笑眉甩了甩头，拉回自己的思绪，屋主是谁根本不必她浪费脑力去想，反正她又不认识。现在如果她不想办法先弄干自己，恐怕就要大病一场了。在八月半感冒恐怕会笑掉人家大牙。于是她开始考虑要不要破门而入，当个不速之客——当然不是小偷，她对屋内的陈设品可不感兴趣，更没有顺手牵羊的打算。依她想，小屋内“理所当然”不应该有人。但在破窗而入之前，她认为还是要礼貌的敲一下门以示尊重。于是她右手紧握成拳，敲了三声等待动静，打算数到十就开始砸破窗户的玻璃。她会留下修补玻璃的费用——屋主应该会谅解她的苦衷。

可惜，才默念到四，门就被拉开了。

是一个头发也同样在滴水的男人——正确一点的说，是一个似乎才刚从浴室走出来，头发还没擦干，只穿了一件长裤的半裸男人。有一七五以上的身高，不是很壮硕，却精瘦结实。没有胸毛，有着又挺又宽的肩膀，再来——这个男人是一个很贵气的英俊男人。当她从脚打量到头，才知道自己这样看人不怎么有礼貌，所以她看到男子一双漂亮黑眸中投射出不耐烦与嫌恶的眸光。他一定常常这样被人打量，而这种打量一定会使他感到自己是一只种马，正被人待价而沽——唉！可怜的男人。

“有事？”男子有一副适合唱歌的嗓子，清清亮亮的男中音，非常悦耳，也含着一种难以忽视的威严。

林笑眉看了下自己一身的狼狈，再看了一眼不会在短时

间闪闪停止落下的雨意思再明显不过了，他怎么还要问呢？这人真奇怪！

“可不可以让我避一下雨？她尽量不让眼光溜到他脸部以外的地方。天知道她第一次有机会看男人半裸的身子，可是好奇得半死呢！但是为了不让人家当她是女色狼看，她只好努力压下满脑子想研究的欲望了。

男子上下打量她许久；虽然不怎么高兴有人打扰，倒也没有见死不救的将她关在门外。他往后退了两步，道：

“进来吧！”

他已经自先往屋内的沙发走去。可是林笑眉在玄关处站定后，立即如临深渊的不敢再向前走一步。光是那一大片纯白的长毛地毯就让她吓得半死了。纯白的耶！见鬼了，用来给人踩的地毯竟然没脑筋的用这种颜色，她这满脚泥泞往上一踩不就完蛋了吗？卖了她都还没这块长毛地毯值钱。这屋子的摆设足以让一个小偷致富！老实说，这屋子真是俗丽得可以——建了一座假壁炉，上头摆了纯白烛台，烛台上头是一副像是赵孟姚真迹的八骏图国面。每一个窗口都是雪纺纱窗帘，屋子中来摆着意大利真皮大沙发；沙发两侧有两个橱柜，一边放古董玉器，另一边放着洋酒与高脚杯。——唉，说好听一点是中西合璧，说实际一点是没半点品味，俗气得要命！林笑眉脱下鞋子，发现鞋子内的光脚丫也干净不到那里去，同样沾满了泥泞，却又找不到一双室内拖鞋可以穿。

“进来呀！”男子发现她的迟疑，有些不开的又叫了一声；十分不客气，像是正在施舍一个不识好歹的小乞丐的大善人似的嘴脸。

林笑眉于是不再犹豫地踩上了雪白的地毯。看到英俊男人突然明白了原因,继而有些心疼的眼光后,她垂下眼,拼命忍住笑,防止嘴巴笑咧得太夸张。雪白的地毯已印上好几个污黑的印子,无法换回了。不过,这男人没有发怒大叫,倒让林笑眉有些诧异,并因他的好气度而感到有些心虚,自己太顽皮了。

一块大毛巾罩上她的头,她急忙扯下,只见男子手上也有一条大毛巾正在擦干头发,一手还腾出来倒了两杯热可可。

这种气氛有丝亲昵、又有些诡异——也不知道为什么会这么感觉!她对着毛巾皱了下眉头,用力罩上头顶努力的擦拭。

二十岁,算是大人了,她老这么对自己说;可是她一直知道自己仍是以小孩的眼光来看待周遭的一切。妈妈说她是个怪胎,思想独树一格,感受性也与别人不一样。据她分析,说笑眉是将自己格在距离之外看事情,然后对什么都漫不经心,似乎没有什么事会让她挂心烦忧的。她并不怎么有兴趣去探讨自己的心性,反正这种个性就是根深蒂固了。可是她现在好奇起来了,因为刚才心头掠过那抹奇特陌生的感觉,那真是奇怪的事!——回家问妈妈吧,也许她知道是什么原因。

“你住附近?”男子问。

她喝了口香浓的可可,满足地舔了下唇角的汁液。

“不,我住市区;这可可很好喝。”

他眼中立即闪着疑问。住市区内的人,闲来没事跑来郊外游荡?还正好在大雨滂沱时找来这小屋避雨。

林笑眉露出天真无邪的笑容,夸张地开口:

“这边风景很美，常常来荡来晃去，搞不好会钓到一个有钱英俊的如意郎君，从此飞上枝头当凤凰。”

她知道每一个情窦初开的少女都有一种灰姑娘情绪，她那一票同学全一样心思；但林笑眉从来就不想什么白马，黑马王子之类的事。她还小，可不想将生命浪费在无意义的思春浪漫之中。故意这么说，只是想看看这俊男有什么反应。见到他眼光转为锐利鄙视，她还是天真的与他相对，尽管内心早已笑得发酸，她老改不了捉弄人的本性。

“找到了吗？”他声音中已加上冷硬嘲讽的特质。

她耸着肩，打算据实以告，这男人拉下脸可就一点也不可爱了，还是看他温和的表情好一些。

“没有。有钱公子未必长相出色；而出色的青年才俊大多与我一般心思，会出现在这里的，全是想高攀富家千金当驸马爷，又哪会看上我？”

话完，林笑眉有些好奇的看他。事实上她无法确定他不是有钱人，这屋子与他的人不大相配，看来也不像是他的；而他长得非常好看。就如她前面所说，好看的男人通常会在这一边观望机会，等待捞获名媛芳心；他也许也是其中的一个。

男子神色缓和了些，评量地看了她一眼，中肯又有点恶毒的批评：

“你并没有倾国倾城的容貌，身材也像小男生。这类型的小家碧玉，台北街上一打十块钱，处处可见。”

出乎男子意料之外的，林笑眉并没有暴跳如雷。

容貌是女人的第二生命，一个长相即使与母夜叉相去不远的女人也忍受不了别人丢下的一个“丑”字。但林笑眉没有

反应，她甚至是赞同的点了一下头。她一向勇于承认事实，而她长相平凡早已是不争的事实，那并没有什么不好，更谈不上缺陷。真要有人称赞她美丽，她反而会怀疑那人神智不清。那既然自己容貌乏善可陈，也就没什么好值得再讨论的了，她现在的兴趣是放在他身上。

“你的长相难道就貌若潘安了吗？成绩如何了？如果我不是平常女子，是千金小姐的话，你又会是怎样的嘴脸来殷勤招待我？如何将我迷得晕头转向？”

男子笑了出来。原来看向窗外凭窗而立的身影移到她对面，在沙发上坐了下来，似乎开始对她感兴趣，有认真聊天的心情了。

“你叫什么名字？”

“林笑眉。”她很直截了当地指着自己的一双好看的柳眉，却来不及抑制地打出了一个喷嚏，提醒自己全身湿透并且可能已有感冒症状，而她几乎都忘了自己的一身窘状。

男子这也才好心的开口：

“你去那间房间换下湿衣服，再随便找一套衣服穿上。我这边有烘衣机，衣服一下子就会干了。”他指着右方一扇橡木门。

林笑眉没有任何迟疑就走了进去。身为一个少女，本应有小心防狼的必要。偏她从来就不觉得自己需要草木皆兵。她对自己的长相太放心了，她并不丑，可也不出色，在她身边的人种不论男女相貌全都出类拔萃。而在这些俊男美女的环伺中，更使她相形见绌，自觉长相“善良”，色狼要下手于她；还得考虑值不值得呢！

男子自己也有丝讶异林笑眉毫无迟疑就在他这陌生人家更衣。他的确不会对她心存歹念,可是并非每一个男人都像他这样子的呀!这女孩是天真还是无知?还是她不巧拥有跆拳道黑带的身手?色狼在她手中会成为死狼?他笑了笑,不再多想。这女孩有些特别,他竟然有再与她聊天的念头呢!

衣橱内的衣服少得可怜,显然男子没有长住的打算。她套了一件衬衫,找到一件百慕达裤穿上,幸好她自己有皮带可以用,否则这里的裤子没一件能固定在她腰上。

将自己的衣服丢入烘衣机中,她又坐回沙发上;男子又倒了一杯热茶给她。

“这屋子是你的吗?”她想不大可能。

“不是。朋友的,我只是目前无处可去才暂住此容身。”

听起来仿佛很落魄的样子。看他一身贵气的气质,不大像穷光蛋嘛!但这其实也做不得准,他每一件衣服都没有名牌的标志。

不由得对他产生好感起来。林笑眉知道自己努力的对贫富不同的人一视同仁,但潜意识中,她很讨厌有钱人。自己的父亲飞黄腾达后是怎样的转变,以及父亲那些有头有脸的朋友在金钱烘托下产生的傲气与高人一等的嘴脸,她看太多了。在她“人皆生而平等”的理念中,这是很奇怪的现象,想来想去,就只有“钱”在作祟了;于是她对有钱人特别的排斥。

“你有工作吗?”这男人看来年纪不轻了,会是什么职业的工作者呢?

男子回答: